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7日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洲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修改《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并根据《公司章程》的修改相应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经股东提名，本届董事会提名周洲、刘宇昕、张珩、向赞融、王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需要，现对公司 2025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劳务；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广州懿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000
	中科艾华（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省长投智慧停车有限公司			
	新疆天创辰辉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职安健（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出售的控股子公司			
关联人租赁房屋及资产	吴婧	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50

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洲、吴婧、向赞融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保证公司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融资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此额度不包括子公司湖南天创碳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融资授信），实际授信额度以融资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融资租赁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业务，具体以签署的合同内容为准。

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拟为上述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接受关联方担保，前述担保包含：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第三方担保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述授信事项提供担保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公司相应提供反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同时无需向其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其房产、专利、存货等资产提供抵质押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范围内办理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等融资机构的融资及担保事项，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本次向前述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

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洲、吴婧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公司发展需求，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用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目前持有控股子公司湖南天创碳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创碳和”）60%股权，长沙长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天创碳和 40%股权。基于对天创碳和业务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进一步增强对天创碳和的管控力度，实现经营目标，公司拟收购长沙长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天创碳和 40%股权，收购完成后，天创碳和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沃克森

评报字（2024）第 2718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天创碳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082.03 万元。参考评估价格，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收购长沙长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天创碳和 40% 股权价款拟为人民币 800 万元。

提请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上述股权收购有关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评审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子公司湖南天创碳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评审决策的合理性和科学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现拟制定《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评审决策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天创碳和业务投资规模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于 2022 年设立湖南天创碳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拓展工业余气和余热利用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根据天创碳和业务发展规划，现拟向董事会及股东会申请：

（1）申请自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至 2025 年年底，天创碳和业务投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在此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决

策委员会对具体项目及投资额进行决策并决定购买燃气内燃机组、汽轮机组及相关附属设备，建设土建设施等固定资产，拟实施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额（万元）
1	湖南中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汽轮机节能项目	3000
2	广水华鑫冶金工业有限公司汽轮机节能项目	6000
3	化德县坤盛铁合金有限公司矿热炉尾气内燃机节能项目	6000
4	2025年拓展的其他项目	15000

(2) 申请自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至 2025 年年底，公司以股东增资或股东借款形式向天创碳和提供资金不超过 6 千万元人民币，用于上述项目实施，其余不超过 2.4 亿元人民币通过外部融资方式解决，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借款、项目公司引入外部投资人等。

(3) 因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借款等外部融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天创碳和及其控股（参股）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实施上述项目提供总额不超过 2.4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具体项目的融资担保事项，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其房产、专利、存货等资产提供抵质押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6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